**靖安县2021年统一招聘教师入围人员资格复审公告**

根据《江西省2021年中小学教师招聘公告》有关规定，现将靖安县2021年全省统一招聘教师（含特岗教师）入闱面试人员资格复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格复审时间**

2021年6月1日。

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二、资格复审地点**

靖安县潦河北路8号县教体局人事股（三楼）。请获得了靖安县2021年全省统一招聘教师（含特岗教师）入闱（含调剂入闱）面试资格的人员（具体人员名单可在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教育厅、江西人事考试网查看），在规定的时间内到现场资格复审，逾期作自动弃权处理。

**三、需提供的证件和材料**

以下材料均提供原件和一份复印件，统一用A4纸复印，按下列序号顺序（小号在上，大号在下）装订，原件审核后现场退回。

1.有效居民身份证。

2.毕业证、学位证。并提供学信网生成有二维码的学历证明（《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3.就业报到证。2021年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和非全日制学历不能提供就业报到证的考生不要求。

4.笔试准考证。

5.教师资格证。

6.一寸彩色近照4张。

7.在我省各级各类中小学、幼儿园任教且服务期满5年的正式在编教师，须提供所在学校及当地教育主管部门同意报考及任教年限的证明（民办学校聘用的专职教师，由所在学校出具）；服务不满5年的人员，须提供报名截止日前与所在学校解除聘用关系的证明。

8.限户籍的岗位，须提供户籍证明。

9.属省外正式在编教师的，须提交个人人事档案、现实表现证明材料（由户籍所在地居委会出具）。

**四、相关要求**

1.未在规定时间参加资格审查的，视为自动放弃。对资格审查不合格或本人自动放弃的，按岗位和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序等额递补一次，6月2日前电话通知递补人员参加资格复审。相关规则按宜教体人师字〔2021〕7号文件要求执行。

2.递补资格复审时间为6月3日8:00-17：30，地点为靖安县潦河北路8号 县教体局人事股（三楼）。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出现缺额不再递补。

3.暂时没有取得毕业证书和教师资格证书的考生，须书面承诺在2021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关证书，否则不予录用。

4.资格审查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全过程。凡发现与《江西省2021年中小学教师招聘公告》中招聘范围和条件不符或弄虚作假的，将取消其聘用资格。

5.资格复审和面试时须佩戴好口罩、保持间距、出示个人健康码（“赣通码”），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提供近14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且体温正常。请入闱人员在现场自觉接受体温检测，体温连续三次测量异常者不能进入资格复审和面试现场，并劝离。

6. 资格复审合格者，即领取面试准考证。请相关人员及时关注靖安县政府网，后续面试相关事宜将发布在该网站，网址：http://www.jxjaxzf.gov.cn/xxgk-list-jiaotiju.html。

7. 联系电话：0795-4658270（工作日）